



首都食品安全

2020年1月3日

星期五

第477期

本期16版

◎联合主办 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支持单位 国家食物与营养咨询委员会 北京市食品安全企业联盟委员会 北京市消费者协会 北京烹饪协会 北京市餐饮行业协会

我们望向时间也望着我们

—2020年新年献词

食安梦，中国梦。新故相推，日生不滞。我们已告别2019，步入崭新的2020年，一个新的开始，一段新的延续。在这首尾之交，我们望向时间，时间也望向我们，坦荡荡凝视着过去一年里，我们是谁；更欣然憧憬未来一年中，我们能多做什么，不负使命。

我们如约祝福新年。细数过去一年的征途，咂摸我们在食品安全进步历程中的点点滴滴，和每个人一起敞开心灵，重温往日希冀，为我们的“已胜利”举杯，更给我们的“未完成”吹响前进号角。新闻会过时、纸张会变旧、油墨会模糊、信息会折叠、网络会刷新……只有时间、只有真诚能让我们心手相连，共同为食品安全这件天大的事儿做出贡献，让它持续地强大，直到更多的人心满意足，由衷欢畅。

回望2019，时间望向我们，创变映证着国家对人民的关切。我们到底是谁？我们是奋斗的见证者，我们是政府与人民的传声器。

在新中国70华诞的2019年，国家为保障食品安全，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与获得感，自上而下，由点及面做出了不懈努力。

2月份，中办国办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职责考核、监督、奖惩等作出明确规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动形成“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尽职免责”的食品安全工作格局，提高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水平。《规定》紧紧抓住地方党政领

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既明确了职责“是什么”，也明确了“怎么干”，还明确了履职到位与否“怎么办”，有利于进一步形成党政领导齐抓共管食品安全工作的强大合力，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了新的制度保障，能够更加有力地督促地方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推动提升地方食品安全工作水平，更好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这也是第一部关于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的党内法规，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到党内法规层面，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食品安全工作的高度重视，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保障食品安全提供了长效机制。

3月份，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卫生健康委三部门联合出台《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为适应新时期加强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新要求，保障学生和教职工在校集中用餐的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大力加强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为健康中国建设和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提供重要支撑。这项新规立足当下，着眼长远，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要求，并结合学校集中用餐和外购食品风险防控和监督管理的特点，着力建立起全过程的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真真正正强化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将下一代健康成长落到细微，管到实处。

5月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

见》公开发布。这不仅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大举措，更是第一个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名义出台的食品安全工作纲领性文件，具有里程碑式重要意义，并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食品安全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提出了一系列重要政策措施，为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战略提供目标指向和基本遵循，有利于加快建立食品安全领域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的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9月份，按照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中央纪委机关、国家监察委员会印发的《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的实施方案》，市场监管总局、公安部、教育部、农业农村部在京联合召开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开展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展开专项整治，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照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要求，以强烈的政治担当、坚决的斗争精神，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对应“为民服务解难题”的目标，逐项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真刀真枪解决妨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实际问题，向党中央和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下转02版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社长、总编辑

朱长学



热烈庆祝《首都食品安全周刊》创刊十周年
暨首都食品安全社会共治论坛圆满闭幕！